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UIYIN HOUSEHOLD APPLIANCES (HOLDINGS) CO., LTD.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成立合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採購
存貨及資產訂立合作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揚州汇银與幸福樹及合營夥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就成立及經營合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採購存貨及資產訂立合作協議。

揚州汇银向合營公司作出的注資總額為人民幣19.5百萬元，應付合營夥伴的最高兌價及兌價獎勵總額為人民幣83.5百萬元。合營公司亦將向幸福樹採購其家用電器及固定資產，價格約為人民幣20.8百萬元(可予調整)。由於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2)條，成立合營公司以及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揚州汇银與幸福樹及合營夥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就成立及經營合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採購存貨及資產訂立合作協議。

A. 合作協議

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日期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

2. 訂約方

i. 揚州匯銀

ii. 淮南市幸福樹電器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合營夥伴及其妻子分別實益擁有90%及10%權益

iii. 合營夥伴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合營夥伴、其妻子及幸福樹均為獨立第三方。

3. 成立合營公司

揚州匯銀及合營夥伴將合作在中國新成立一家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在中國安徽省淮南市從事家電銷售。預期合營公司的名稱為淮南四海匯銀家電有限責任公司。

4. 出資及控股

合營公司成立時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將由揚州匯銀及合營夥伴在合作協議簽訂日期之後三個營業日內分別出資人民幣19.5百萬元及人民幣10.5百萬元。揚州匯銀將以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為其應佔註冊資本提供資金來源。

合營公司將由揚州匯銀及合營夥伴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

5. 應付合營夥伴的兌價及兌價獎勵

由於合營夥伴將促使幸福樹轉讓其存貨、固定資產及僱員予合營公司，故合營夥伴將有權獲得一筆按如下方式釐定的兌價及兌價獎勵。

倘若合營公司開展業務後第一年（「首個經營年度」）的經審核經營純利（稅後）（「經營純利」）超過人民幣5百萬元，揚州匯銀將向合營夥伴支付相等於首個經營年度經營純利（最高金額為人民幣14百萬元）乘以6.5減人民幣19.5百萬元（即首個經營年度經營純利（最高金額為人民幣14百萬元） $\times 6.5 -$ 人民幣19.5百萬元）的兌價（「兌價」）。因此，應付合營夥伴的兌價最高金額或為人民幣71.5百萬元。

倘若合營公司開展業務後第三年的經營純利超過人民幣13百萬元且合營公司開展業務後前三年的經營純利總額超過人民幣30百萬元，揚州匯銀將向合營夥伴支付兌價獎勵人民幣12百萬元（「兌價獎勵」）。

兌價及兌價獎勵將以現金向合營夥伴支付，或如合營夥伴有所要求，則通過發行及配發新股份的方式支付。將予發行的新股份數目將根據緊接發行及配發該等股份前三個月的股份平均收市價計算。倘若向合營夥伴發行新股份代替合作協議項下的兌價及兌價獎勵的現金付款，本公司將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並提交該等新股份的上市申請。

6. 合營公司的董事會代表及管理層

合營公司董事會將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由揚州匯銀提名，一名由合營夥伴提名。合營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法人代表亦由揚州匯銀提名。合營夥伴將負責合營公司的日常營運。

7. 採購幸福樹的存貨及資產

為便於合營公司展開其業務營運，幸福樹將其所有現有的零售店鋪有關的現有租賃協議項下的權利及責任轉讓予合營公司。合營公司將僱用幸福樹的現有僱員，亦於轉讓時按當時的現行市價購買幸福樹所持有的家用電器存貨及固定資產的存貨，預期金額約人民幣20.8百萬元（即有關存貨及固定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可按轉讓時的實際存貨量予以調整）。

幸福樹擁有的家用電器及固定資產以及其僱員及其零售店鋪的租約的轉讓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合作協議訂約各方所協定的其他日期）進行。

8. 非競爭承諾

幸福樹及合營夥伴已在合作協議中承諾，幸福樹及合營夥伴連同其聯繫人將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家用電器有關的業務，惟合營公司的業務除外。

B. 合作協議的原因及好處

本集團為中國江蘇及安徽的一家優質家用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的零售連鎖運營商及分銷商。

幸福樹主要在安徽省淮南市透過其於該市的五家零售店鋪從事家用電器的零售。根據幸福樹的未經審核管理層賬目，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除稅前後的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9,890,000元及人民幣7,403,000元。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旨在實施若干拓展策略，即結合內部發展及選擇性的收購位於華東而業務重點在三四級市場的家用電器零售企業，而本集團拓展的焦點之一是安徽省。本集團於淮南市並無任何營運。根據合作協議，揚州匯銀及合營夥伴將成立一家合營公司，藉此幸福樹將轉讓其現有零售店

鋪的租賃以及其存貨、固定資產與僱員予合營公司。因此，合營公司的成立及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使本集團在安徽省擴展其業務及加強其市場地位。

合作協議的條款乃按公平原則商定。董事認為，合作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

D. 上市規則涵義

揚州匯銀向合營公司作出的注資總額為人民幣19.5百萬元，應付合營夥伴的最高兌價及兌價獎勵總額為人民幣83.5百萬元。合營公司亦將向幸福樹採購其家用電器及股東資產，估計約達人民幣20.8百萬元(可予調整)。由於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2)條，成立合營公司以及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E.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公司」	指	匯銀家電(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合作協議」	指	揚州匯銀、幸福樹及合營夥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訂立的合作協議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全球發售合共367,770,000股新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並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一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合營公司」	指	揚州匯銀與合營夥伴根據合作協議成立的合營公司
「合營夥伴」	指	幸福樹的一名股東，持有幸福樹90%股權，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就全球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元」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揚州匯銀」	指	揚州匯銀家電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幸福樹」

指

淮南市幸福樹電器有限責任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並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合營夥伴及其妻子分別擁有90%及10%的股權

承董事會命

匯銀家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寬平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曹寬平先生、莫持河先生、茅善新先生及王志瑾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榮興先生及柯世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飛先生、周水文先生及譚振忠先生。